

## 高雄市政府社會局無障礙之家 函

地址：806029高雄市前鎮區翠亨北路392號

承辦單位：活動課

承辦人：林非然

電話：07-8151500#115

傳真：8151396

電子信箱：feiran0@kcg.gov.tw

受文者：高雄市左營區新莊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4年9月19日

發文字號：高市無障礙活字第11470434500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宣傳成果表1份 (63394620\_11470434500A0C\_ATTCH1.odt)

主旨：為提升市民對身心障礙者成年監護及輔助宣告服務之認識，提供跑馬燈宣導文字，請惠予協助宣導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為保障缺乏自我保護能力之成年身心障礙者之權益，及讓民眾認識身心障礙成年監護及輔助宣告服務，以適時協助有需求之弱勢身障家戶運用相關服務資源，請貴單位協助運用LED跑馬燈設備或單位網頁協助宣傳。宣傳文字內容：「守護身心障礙者權益，成年監護及輔助宣告服務陪您一起做決定！諮詢專線：(07)813-9022。」
- 二、檢附宣傳成果表1份(如附件)，完成後請協助填報宣傳成果表，並於114年11月30日前免備文逕寄本案承辦人林非然辦事員，電話:815-1500轉115，電子郵件信箱:feiran0@kcg.gov.tw。

正本：第四類發行(高雄市政府社會局無障礙之家除外)

副本：電  
交 2025/09/19 16:38:41 文  
章

